

# 当户借100万四年还156万仍被追讨百万本息 典当行3%月息费合法吗？

**晚报讯** 实际到手当金不足百万,4年还款超156万元,却仍被典当行追讨百万本息,这是当户孙某、钱某夫妇的遭遇。昨天,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这起备受关注的典当纠纷案作出终审宣判,认定典当行不得预扣费用、超法定利率主张无效,依法驳回其全部诉讼请求。

2013年7月,孙某夫妇为筹措资金,与某典当行签下一纸《房地产抵押借款合同》,以房产典当借款100万元。合同约定:月利率和月综合费率合计3%,换算成年利率为36%;逾期还款违约金为日千分之五,换算成年利率为180%。

在孙某夫妇拿到当金当天,某典当行就预先扣除了2.5万元综合费用,实际到手的当金仅有97.5万元。后因资金困难,孙某夫妇未能按期赎当,形成了绝当,但在此后的4年里,二人一直坚持还款,累计还款总额156.03万元。

令孙某夫妇惊讶的是,某典当行竟一纸诉状将他们告上了一审法院,索要“剩余”的100万元当金及按年利率36%计算的利息及综合费用。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该案系被告不按约还款所致,遂部分支持了某典当行的诉讼请求,判决孙某夫妇仍需归还98.2万元当金及后续的利息和综合费用。

孙某夫妇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当金是100万元还是实际到账的97.5万元?约定的息费率36%是否过高?孙某夫妇是否已还清全部款项?二审庭审中,双方就此展开激烈的辩论。

南通中院审理后对该案抽丝剥茧,算清了三笔账。

**第一笔账:**当金到底是多少?法院审理认为,典当双方未事先约定可预扣综合费用,某典当行单方预扣2.5万元综合费用缺乏依据。因此,本案当金应依法认定为当户实际取得的97.5万元。

**第二笔账:**息费有没有上限?法院审理认为,典当行是经政府批准的特许行业,属金融机构。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间借贷司法解释适用范围问题的批复》第一条的规定,典当行属于金融机构,其因从事金融业务引发的纠纷,不适用民间借贷司法解释。据此,案涉纠纷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同时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审判工作的若干意见》第2条的规定,基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价值本源,金融借款合同的年息费利率不得超过24%。故典当行的经营行为也应遵守此基本原则,其向当户主张的所有费率总和不得超过年利率24%。本案双方在合同及当票中约定的利息及综合费用换算成年利率高达36%,严重加重了当户的经济负担,应依法调低为年利率24%。

**第三笔账:**还款156万元,够了没有?法院认为,以97.5万元为当金,根据先息后本的还款顺序,按年利率24%计算所得的息费总额应为57.6万余元,而截至2017年11月,孙某夫妇累计还款已达156.03万元,从中扣减57.6万元息费后,剩余98万余元已足够冲抵当金97.5万元,某典当行的债权已全部得到清偿。

综上,合议庭认为,某典当行的债权已于2017年11月全部实现,其全部诉讼请求均无事实与法律依据,孙某夫妇的上诉请求成立,遂当庭作出终

审判决:撤销一审判决,驳回某典当行的诉讼请求。

当天,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南通大学师生、媒体记者现场旁听该庭审。此次庭审通过南通发布视频号、南通中院视频号等多家媒体平台进行全程直播,近40万网友在线观看。

## “法官说法

### 典当行收取息费不应越过法律红线

该案二审合议庭审判长陈燮峰指出,典当行作为我国多元化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发挥短期、应急、小额融资的普惠功能,助力小微企业与居民个人纾解资金周转困境。但典当行应在合理范围内收取息费,典当合同中约定的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等换算成的年化利率,不得逾越年利率24%这一法律红线。

“典当行预先扣收综合费用,按年利率36%收取息费,不仅显著加重了融资主体的负担,背离了普惠金融的初衷,更严重扭曲了典当服务的本质与合法性基础。”陈燮峰特别强调:“典当行业作为普惠金融的补充力量,必须回归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通过本案裁判,我们就是要向市场传递明确信号:任何试图通过隐蔽手段规避监管、加重借款人负担的行为,都将受到法律的否定评价。”

陈燮峰提醒,典当行在经营中需严格遵守息费定价规定,确保收费透明化,将自身发展与服务实体经济相结合、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以合规经营推动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发挥好多元化金融体系的补充作用。通讯员**信诗林 古林** 记者**王玮丽**

## 男童手指被夹断 两地铁骑10分钟护送就医

**晚报讯** 男童手指不慎被门夹断,紧急送医遭遇晚高峰车流。南通两地铁骑队员迅速出动,开辟“绿色通道”,仅用10分钟便将男童护送至医院,为救治赢得了宝贵时间。16日,新华社视频号报道了这场极速救援,称赞这是“令人心安的飞驰”,为铁骑队员的暖心守护点赞。

10日下午5点30分左右,通州交警接到群众求助,一辆苏F号牌白色轿车上有名男童手指断了,急需前往通大附院西院区,求助警方开道。获悉情况,通州铁骑石岩、夏一琦立即与报警人取得联系,并在江海大道高架世纪大道匝道口与男童家

人会合,两人让男童坐上警车,与高架巡逻铁骑张晏铭互相配合,铁骑在警车前方开道,一路拉响警笛,喊话沿途车辆避让。与此同时,通州交警与南通铁骑联动,两地铁骑密切配合,一路护送男童安全到达通大附院,原本40多分钟的车程仅用时10分钟。之后,铁骑队员协助医护人员将男童迅速转移至急诊室。在男童得到妥善安置后,铁骑队员们才离开医院返回工作岗位,继续开展执勤工作。

经了解,男童左手大拇指不慎被门夹住、血流不止,所幸送医及时,孩子当天顺利接受手术,手指已被接上,目前正在接受进一步治疗。

记者**张亮** 通讯员**高莉雯**

## 车上大妈突发病 公交司机临时改道急送医

**晚报讯** 15日中午,南通市区一辆公交车在危急时刻化身“生命快车”,上演了一场温暖人心的紧急救援。

当天上午11时20分,51路驾驶员陈建军师傅驾驶车辆行驶至群英馆站台。一对老夫妻上车后,车辆如常驶离站台。然而,刚出站不久,车厢内突然传来急促的呼救声。原来,同行的大妈突发疾病,几度晕厥,情况危急。她的老伴惊慌失措,连忙向驾驶员求助。

陈建军闻声立即安全停车上前查看。见老人面色苍白、意识模糊,他当机立断,

改变原定线路,先救人!他第一时间向调度室汇报情况并快速征得车上乘客的理解与同意后,立即调转方向,驾驶公交车径直驶向最近的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一路疾驰,公交车变成了临时“救护车”。到达医院门诊大楼门口后,陈建军稳稳停好车辆,一个箭步冲下车,飞奔至急诊室呼叫医护人员,并协助他们将患病老人送往急诊室。看到老人得到妥善救治,陈建军才松了口气,默默返回驾驶岗位,继续他的营运任务。

通讯员**鲍宇星** 记者**俞慧娟**

## 趣味闯关“解锁”新技能 警民共筑网络安全“防火墙”

**晚报讯** 16日上午,市公安局崇川分局新城桥派出所联合新城桥街道网络安全监管部门在辖区文峰公园举办“网络安全宣传大闯关”活动,进一步提升广大居民的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技能,营造安全、健康、文明的网络环境。

活动以“网络安全为人民 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现场设置四大趣味关卡,吸引不少居民参与。第一关短信骗子哪里逃,在各类奇

葩短信的“炸弹墙”前,居民化身“人间清醒”识别诈骗,民警在一旁传授辨别秘籍;第二关Wi-Fi陷阱大揭秘,民警现身说法,讲解公共Wi-Fi的那些“坑”;第三关隐私拼图挑战赛,居民变身“隐私守护者”,民警现场支招如何让隐私“密不透风”;第四关反诈转盘冲冲冲,大家在幸运大转盘前排起长队,转盘上的每个问题都是灵魂拷问,民警实时送上“反诈金句”。

活动中,民警化身“网络安全代言人”与居民热烈互动,一

改往日说教式宣传,通过趣味互动、寓教于乐,不仅将网络安全知识、反诈宣防知识、识别打击网络谣言技巧融入轻松愉快的游戏中,更让居民在参与中学习、在体验中提高,真正实现“人人有责、人人参与”。

“以前觉得网络安全离我们很远,今天玩了一圈才发现骗子无处不在啊!”带着孙子来参加活动的张奶奶笑着说,“这种形式太有意思了,连小朋友都学到了知识!”

记者**张亮** 通讯员**石子乐**

## 现场拆解“非法校园贷”陷阱 农行南通分行走进通大

**晚报讯** 昨天,农业银行南通分行“农情消保”金融教育宣传网格员团队走进南通大学,开展以“树立理性消费观,警惕非法校园贷”为主题的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帮助大学生增强金融风险防范意识。

活动现场,农行工作人员发放宣传折页,通过“案例分享”“互动问答”等多种形式,向在校大学生生动讲解了非法校园贷的常见形式、

运作模式及巨大危害。结合真实案例,重点剖析了“刷单贷”“培训贷”“美容贷”等非法校园贷常见套路,详细拆解实际隐藏的高额手续费、复利计息等陷阱,让同学们直观感受其危害。

活动受到校方和同学们的热切响应,许多学生表示,通过此次宣讲对校园贷的危害有了更清醒的认识,未来将自觉抵制不良网贷,维护自身信用和财产安全。 **汪钱荣 王开元**